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2019 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8,360.6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子公司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存货、商誉、坏账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经测试，2019 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8,360.62 万元，计入公司 2019 年度损益，共计减少 2019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8,310.0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1. 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586.24
其中：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	-243.24
计提应收票据信用减值准备	180.70
计提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准备	648.79
2.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774.38
其中：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28.97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8,425.67
计提坏账准备	77.68
合计	8,360.62

二、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 信用减值准备

(1)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

(2) 2019 年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586.24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586.24
其中：计提应收账款信用减值准备	-243.24
计提应收票据信用减值准备	180.70
计提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准备	648.79

(3) 本公司信用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

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①应收票据减值

本公司按照上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②应收账款减值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上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账款

③其他应收款减值

本公司按照上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关联方单位财务状况良好
低信用风险组合	应收增值税退税及福利企业退税

2. 资产减值准备

(1)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主要包括存货跌价准备、商誉减值准备和坏账准备。

(2) 2019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7,774.38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7,774.38
其中：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28.97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8,425.67

(3) 本公司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①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a.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b.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商誉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

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三、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8,360.62 万元，计入公司 2019 年度损益，共计减少 2019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 8,310.01 万元，占 2019 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16.51%。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19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8,360.62 万元，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价值，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及做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七、备查文件

1、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2、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4月15日